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绵阳市安州区自然资源局

所属年度：2024年

编制单位：绵阳市安州区自然资源局

编制时间：2024年04月19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安州区原9个土地整理项目排查整改竣工资料编制服务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4年

(三) 项目所属分类：服务

(四) 预算金额(元)：920,800.00元，大写(人民币)：玖拾贰万零捌佰元整

(五) 项目概况：为做好安州区原9个土地整理项目排查整改竣工资料编制服务工作，根据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省级投资土地整理补充耕地项目整改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23〕5号)文件要求，现拟采购一家供应商开展安州区原9个土地整理项目排查整改竣工资料编制项目服务工作。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一) 需求调查方式

(二) 需求调查对象

(三) 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 市场供给情况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5. 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二) 预算采购方式：非公开招标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为920800.000000元,总体预留比例为100.0000%,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金额为0元,占0%。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否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否

-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 (十一) 是否省属高校、科研院所科研设备采购：否
-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 (十三)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 面向的企业规模： 中小企业
- 3) 预留形式： 设置专门采购包
- 4) 预留比例： 100.0%

2、预算金额（元）： 920,800.00 ， 大写（人民币）： 玖拾贰万零捌佰元整

最高限价（元）： 920,800.00 ， 大写（人民币）： 玖拾贰万零捌佰元整

3、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4、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 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 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标的名称	安州区原9个土地整理项目排查整改竣工资料编制项目
	数量	1.00	单位	项
	合计金额（元）	920,800.00	单价（元）	920,8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否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标的名称： 安州区原9个土地整理项目排查整改竣工资料编制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一）服务内容</p> <p>完成安州区原9个土地整理项目排查整改竣工资料编制项目服务工作，包含以下项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安州区黄土镇 八一村、友谊村、民主村土地整理项目； 2、安州区沸水镇枫香村、红星村、桥木村、新华村、沸泉村土地整理项目； 3、安州区秀水镇青松村、大泉村、朝阳村、顺江村土地整理项目； 4、安州区桑枣镇浴溪村、石佛村、跳石村土地整理项目；

- 5、安州区花菱镇马安村、回龙村、狮子村土地整理项目；
- 6、安县黄土镇方碑村、长生村土地整理项目；
- 7、安州区塔水镇七里村、龙桥村、双埝村土地整理项目；
- 8、安州区黄土菩堤村、草溪村土地整理项目；
- 9、安县塔水镇新征村、幸福村、正觉村土地整理项目。

（二）服务要求

通过无人机航拍优于**5cm**正射影像结合原施工前影像、图纸、工程量等对排查整改后工程进行逐一比对复核、统计上图、完成新增耕地的验收复核工作，重新核定制作新增耕地**shp**文件格式数据包（含各种审查填报表格）与自然资源局技术人员一道提交市局及省厅审查。最终以省厅审核后的新增耕地为准、得到省厅出具复核报告结束。

（三）技术依据

（一）《国土资源部关于严格核定土地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新增耕地的通知》（国土资发〔2018〕31号）

（二）《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反馈储备补充耕地复核认定结果的函》（自然资办函〔2020〕852号）

（三）《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号）

（四）《自然资源部耕地保护监督司关于进一步严格新增耕地报备入库有关事项的函》（自然资耕保函〔2021〕38号）

（五）《自然资源部耕地保护监督司关于补充耕地项目报备入库管理有关事项的函》（自然资耕保函〔2021〕76号）

（六）《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重点地区土地整理补充耕地项目排查整治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2〕1680号）

（七）《自然资源部耕地保护监督司关于抓紧做好补充耕地问题排查整改的函》（自然资耕保函〔2022〕79号）

（八）《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改进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2〕2483号）

（九）《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

（十）《土地开发整理标准》（TD/T1011~1013-2000）

注：本项目中所列技术标准规范依据如有调整的，按照调整后的最新依据执行。

（四）成果要求

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交成果资料。所有成果资料需要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所提供的成果资料包括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必须签署齐全，图文清楚，图面清晰，完整齐全。电子文件（U盘）2套，电子文件（光盘）2套。

1.质量要求：应满足现行有效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以及相关规范等。

2.保密要求：供应商及其服务人员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了解的资料、数据及最终成果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涉及保密事项的严格按照国家保密有关规定执行，供应商应对本项目成果进行严格保密并制定相应保密措施，供应商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泄露和转用相关资料。

3.成果归属要求：采购人享有著作权，项目成果归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共同所有，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对外发表、出版；确实因学术交流、职称评定等需要而要做发表的必须征得采购人书面授权许可，若因此带来的相关法律经济纠纷与采购人无关，成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全部法律和经济等相关责任。

4.知识产权要求：供应商须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服务和产品（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 1

（五）其他服务要求

1. 供应商须为本项目配置专门的技术服务团队，其中至少包含**1**名项目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
2. 供应商及拟派驻的服务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行业有关法规、标准和本规定的要求，坚持独立、公平、公正、科学、可靠的原则，对提供的最终成果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负责。
3. 成交供应商的服务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接受和配合相关单位的监督、检查、审核和指导，在采购人需要的情况协助采购人完成与本培训项目相关的其他工作。如因服务人员在履行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名誉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成交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4. 供应商自行配置项目履约所必需的相关设施设备。
- ★5. 安全要求：本项目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服务完成之日止，成交供应商将负责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等一切安全责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对此单独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单位鲜章)**。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如需提供其他材料，需代理机构手动填写具体要求并关联相应格式要求，以下是样例：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材料包括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文件中明确需要供应商提供的财务状况证明材料。如XXXX或XXXX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XXX X或XXXX年度供应商完整的全套财务报表（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注）；截至采购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采购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相关主管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等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测绘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	供应商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测绘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专业范围必须包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工程测量）注：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详细评审	人员配备	1、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测绘高级职称得5分；具备测绘中级职称得3分；具备测绘初级职称得1分；本项满分5分。2、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备测绘高级职称得5分；具备测绘中级职称得3分；具备测绘初级职称得1分；本项满分5分。3、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人员（10分）：投入的专业技术人员具有职业职能鉴定（指导）中心颁发的测绘员证书的每人得2分，最高10分注：①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②以上人员不能互相兼任，人员均须为供应商本单位的人员。	20.0	是
2	详细评审	项目技术方案	根据磋商申请人提供的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对本项目情况的理解与分析、②实施技术路线及方法；③数据保密措施方案；④现场日常管理制度及安全保障措施；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4项内容得20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的扣2.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5分，扣完为止。	20.0	否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3	详细评审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磋商申请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管理机构图；②人员职责及分工；③质量控制方案；④进度控制方案；⑤前期资料搜集；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5项内容得20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的扣2.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5分，扣完为止。	20.0	否
4	详细评审	履约能力	提供2021年1月1日至今承接1个类似业绩的得5分，本项最多得10分。注：1.类似业绩是指土地整理项目自查整改业绩。2.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3.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选（成交）通知书载明时间为准，载明时间不一致以后面时间为准。	10.0	是
5	详细评审	后续服务	根据比选申请人提供的后续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后续服务响应时间、②后续服务人员配置、③后续服务机构配置、④后续应急处理方式及保障措施；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4项内容得20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的扣2.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5分，扣完为止。	20.0	否
1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100（保留两位小数）	10.0	是

11、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技术合同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

4) 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合同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生效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付款条件说明：相关服务成果完成省厅审核后的新增耕地为准、得到省厅出具复核报告，并向采购人提交成果报告后，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采购人将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

(2016) 205号) 以及《绵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的通知》(绵财采(2021) 15号)的要求, 依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合同约定以及国家相关标准要求进行了验收。

-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按合同约定执行
-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按合同约定执行
-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按合同约定执行
- 13)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按合同约定执行
- 14) 合同其他条款: 按合同约定执行

12、履约验收方案

-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验收
-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否
- 3) 是否邀请专家: 否
-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否
-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否
- 6) 履约验收程序: 一次性验收
-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0日内组织验收

-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按照竞争性磋商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按照竞争性磋商商务要求及供应商响应商务要求内容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 205号) 以及《绵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的通知》(绵财采(2021) 15号) 文件的要求进行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 由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和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 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否